

##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 年修订）》的规定，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55 号文《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848,925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21 元，实际已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57.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01,742.2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4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440.2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440.2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72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4,430.61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83,686.31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161.37 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 10,744.30 万元。

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7,311.59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6.83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1 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协议存款的累计利息收入 3,609.22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无协议存款的利息收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投资收益为 1,450.89 万元，其中本报告期无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可用余额合计为 12,438.5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合计 516.28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用证保证金余额 92.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830.00 万元。此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转入基本户金额 0.27 万元。

## **（二）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63 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4,189,94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5.37 元，共计募集资金 290,999,983.17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7,928,481.0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3,071,502.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30Z0143 号），上述募集资已全部到位。

###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83,071,502.10 元。

##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3月，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了持续督导关系，并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承接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2020年5月2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交行桂林分行签署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桂林福达齿轮有限公司、公司合资公司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桂林银行临桂支行、兴业银行桂林分行、交行桂林分行、浦发银行桂林支行签署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公司与券商及相关银行签署的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53813000018010041944	37.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53813000018010042289	278.5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555010100100152234	23.62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30	0.003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58	0.00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20078801700000072	0.05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49	176.40
合计	--	516.28

此外，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用证保证金余额为92.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830.00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转入基本户金额0.27万元。

##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7月12日，公司及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桂林福达重工锻造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签署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此次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元）	募投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660000004357100125	283,071,502.10	大型曲轴精密锻造生产线项目

###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2015年、2020年非公开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3,686.31万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具体情况见附表1。

2、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万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具体情况见附表2。

#### （二）用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7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补充流动资金13,0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830.00万元。

截止2021年7月7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 **（三）用 2015 年、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使用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上半年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四、2015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7年3月，公司将原计划投入“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2,000.00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将原计划投入“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5,000.00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7年11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未涉及新增项目，仅对原募投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情况：新增5,000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金额由45,400.00万元调整为35,400.00万元；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由7,000.00万元调整为17,000.00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8年6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对“新增5,000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进行调整：

（1）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调整为公司与 Maschinenfabrik

Alfing Keßler GmbH 共同出资在桂林市设立的合资公司“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2）项目总投资 4,800 万欧元，其中一期项目公司出资额为 800 万欧元，约为 6,000 万元人民币；（3）计划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从 35,400.00 万元调整为 4,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原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实物出资 1,430 万元，募集资金现金出资 2,570 万元；（4）项目名称变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该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31,400.00 万元拟分别用于如下项目：①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由 17,000.00 万元调整为 20,500.00 万元；②投资新建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000 万元；③投资新建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9,000 万元；④投资新建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使用募集资金 13,900 万元。此外，原募投项目“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595.53 万元，在调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后，拟将原募投项目中的 1,430 万元固定资产转入合资公司，原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部分 1,165.53 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019 年 11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未涉及新增项目，仅对原募投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情况：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金额由 13,900.00 万元调整为 9,400.00 万元；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金额由 20,500.00 万元调整为 25,000.00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3。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9 日

附表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74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1.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9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430.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2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项目进度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	是	45,400.00	-	-						-	/	注 1、2
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17,053.54	253.54	101.51	100.00	1,785.10	是	否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是	6,000.00	1,000.00	1,000.00		1,271.76	271.76	127.18		-	/	注 3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是	7,500.00	5,500.00	5,500.00	9.39	5,806.71	306.71	105.58	100.00	496.27	否	注 4
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8,469.31	469.31	105.87	100.00	4,360.07	是	否
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项目	否	7,300.00	7,300.00	7,300.00	0.87	7,538.66	238.66	103.27	100.00	2,130.03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0,742.20		10,744.30	2.10	100.02	不适用	-	/	否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	25,000.00	25,000.00	1,139.00	23,758.60	-1,241.40	95.03	95.00	-	/	否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	4,000.00	4,000.00		4,033.15	33.15	100.83	98.00	-	/	否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否	-	5,000.00	5,000.00	11.06	5,037.89	37.89	100.76	100.00	527.35	否	注 5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否	-	9,000.00	9,000.00	1.05	9,047.96	47.96	100.53	91.00	947.11	否	注 6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否	-	9,400.00	9,400.00		1,668.73	-7,731.27	17.75	17.00	-	/	否
合计	—	103,000.00	103,000.00	101,742.20	1,161.37	94,430.61	-7,311.60			10,245.9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		参见本报告书“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注2）	参见本报告书“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本报告书“三、（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按照规定以活期存款、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信用证保证金形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其相关账户中。

注3：原募投项目“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额为6,014.80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6,000万元。2017年3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5,000万元调整至“年产40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暂缓该项目的执行，因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未计算实际效益。

注4：“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2019年下半年完工达产，2021年1-6月实现利润总额2,793.15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2015年度相比，增加了496.27万元，与承诺效益尚有322.27万元差异，原因主要系今年钢板、压盘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及原计划推进的大马力离合器等高端产品的市场开发进度未达预期。

注5：“6K（6T）、6L、A15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2020年底完成，2021年1-6月实现利润增加额527.35万元，与承诺效益尚有247.91万元差异，原因主要系该项目2020年底才投产，尚未完全达到产能。

注6：“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2020年底完成，2021年1-6月实现利润增加额947.11万元，与承诺效益尚有16.83万元差异，基本达到承诺效益。



附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307.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项目进度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型曲轴精密锻造生产线项目	否	28,307.15	28,307.15	28,307.15	-	-	-28,307.15	-	-		/	否
合计	—	28,307.15	28,307.15	28,307.15	-	-	-28,307.15	-	-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1 年 7 月 12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 (1) 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 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7)。</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3: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25,000.00	25,000.00	1,139.00	23,758.60	95.03	2020 年 12 月	-	/	否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曲轴项目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	4,000.00	4,000.00		4,033.15	100.83	2020 年 5 月	-	/	否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	5,000.00	11.06	5,037.89	100.87	2019 年 7 月	527.35	否	否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9,000.00	9,000.00	1.05	9,047.96	100.53	2020 年 5 月	947.11	否	否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9,400.00	9,400.00		1,668.73	17.75	2020 年 7 月	-	/	否
合计		52,400.00	52,400.00	1,151.11	43,546.33		—	1,474.4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参见本报告书“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设备以进口设备为主,因国外供应商受新冠疫情影响严重,导致实施过程设备运输,设备调试进度受此影响有所延迟。 2、“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是近年国内非新能源乘用车产销量呈下降态势,公司原计划开发的产品因客户市场下滑未能达到预期,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该项目的投资节奏。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3 补充说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